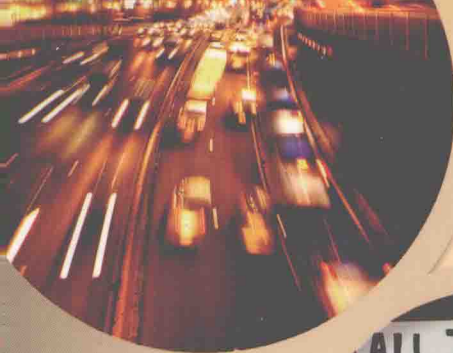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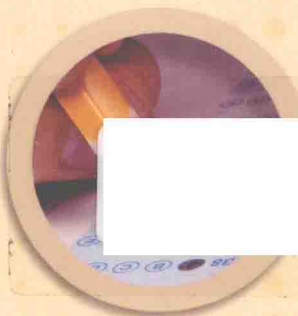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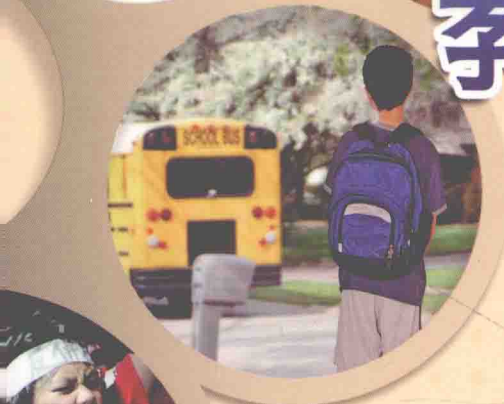
修訂四版

教育社會學

陳奎憲 著

陳奎憲教授最完備之教育社會學力作

納入教育社會學重要議題，
完整呈現臺灣教育與社會變化的實況！



 三民書局

Edu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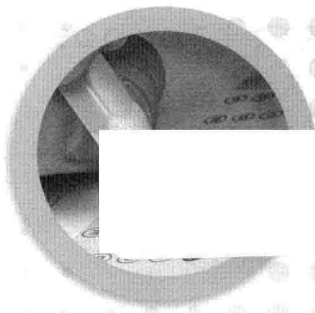
修訂四版

教育社會學

陳奎憲 著

陳奎憲教授最完備之教育社會學力作

納入教育社會學重要議題，
完整呈現臺灣教育與社會變化的實況！



三民書局

Education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教育社會學 / 陳奎憲著. — 修訂四版一刷. — 臺北市: 三民, 2013
面; 公分

ISBN 978-957-14-5770-3 (平裝)

1. 教育社會學

520.16

102004437

◎ 教育社會學

編著者	陳奎憲
發行人	劉振強
發行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電話 (02)25006600
	郵撥帳號 0009998-5
門市部	(復北店)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重南店)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1號

出版日期	初版一刷 1980年2月
	增訂三版一刷 2007年4月
	修訂四版一刷 2013年3月

編號	S 52009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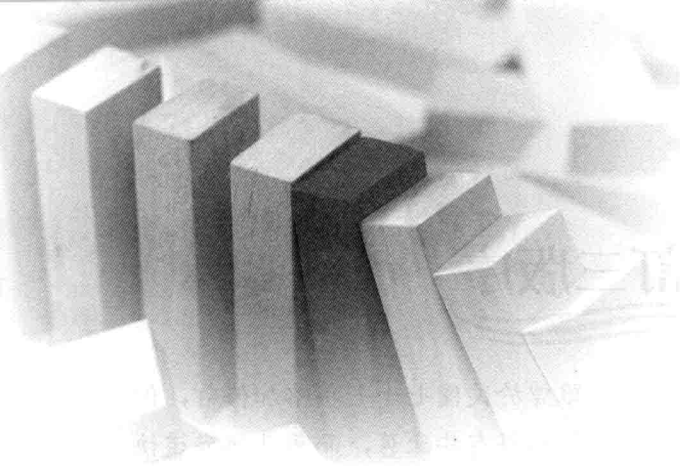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二〇〇號

有著作權，不准侵害

ISBN 978-957-14-5770-3 (平裝)

<http://www.sanmin.com.tw> 三民網路書店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



修訂四版序

本書作者陳奎憲教授乃臺灣教育社會學研究之先驅，對於國內教育社會學領域之貢獻甚鉅。本書初版於民國六十九年，後經民國七十七年、九十六年多次修訂，長年以來始終是坊間同類書籍中的典範。

為了能與變遷快速的臺灣社會現況相呼應，此次再版特別針對社會問題與教育等統計資料的部分大幅更新，以呈現臺灣的教育變革與社會實況，同時調整版式，期望能讓讀者在閱讀上更加流暢與舒適。

三民書局編輯部

2013年3月

增訂三版序

本書初版於民國六十九年付梓，雖曾於民國七十七年略加修訂，但時序已邁入二十一世紀，本書許多資料顯得有些陳舊，而無法與變遷快速的臺灣社會現況相呼應。因此，從事進一步的修訂與補充，實有必要。

此次修訂內容主要包括下列幾項：(1)教育社會學理論部分(第二章)重新編寫，除和諧理論與衝突理論外，增加新的「解釋論學派」的介紹。(2)社會制度、社會變遷、社會問題與教育之關係的論述(第四、六、七章)，內容大幅更新，以呈現臺灣最近教育與社會變化的實況。(3)新增「青少年次文化」(第十二章)與「課程的社會學意涵」(第十四章)兩項內容，將教育社會學最新議題納入，使全書主題架構更形完整。

最後，作者要感謝臺灣師範大學九十學年度修習本人所開「教育社會學研究」的博碩班同學，他們幫忙蒐集資料、電腦打字、並仔細校對，非常辛苦。對於三民書局董事長劉振強先生的關心及編輯部同仁的協助，也要在此一併表示謝意。

陳奎憲 謹識

民國九十六年四月

初版序

教育社會學，顧名思義，是介於教育學與社會學之間的一門學科。歐美大學社會學系、教育學系、以及師資訓練機關均普遍開設此一課程，但在我國學術研究領域與師範教育課程中，教育社會學卻一直未受到應有的重視。究其原因，不外兩點：第一，教育社會學本身是一門較為新興的學科，其內容體系迄今仍未完全確定，學者們介紹它的本質與研究觀點時，難免有見仁見智、莫衷一是的看法；第二，一般人對於從社會學觀點出發來研究教育的重要性，仍未能充分了解。

事實上，教育社會學對於研究教育學與社會學的人來說，都是相當重要的。社會學者研究此一學科的原因，在本書第一章緒論中予以探討，這裡僅就教育研究者與工作人員何以必須研究教育社會學的理由，試分為三點加以說明。

首先，教育社會學知識為構成教育學理論體系的重要部分。一般研究教育的人大體上都同意，教育學的理论基礎至少應包括哲學、心理學、史學與社會學四者。科學的教育學的建立，顯然受心理學的啟示與影響最大，而教育哲學與教育史對於教育本質與目的的分析，以及對於教育思想與實際之歷史發展的探討，均為奠定教育學所不可或缺。至於教育社會學的研究，則在闡明教育與社會的關係，分析學校內部組織與社會環境，並探討教師角色與地位等問題。這些主要內容對於教育學理論體系的建立，實在具有積極的意義。由於過去對於教育社會學的忽視，以致在此一領域的研究較少具體的建樹，誠為一大缺憾。而今後欲建立完善的教育學體系，除繼續教育心理學、教育哲學與教育史的研究之外，更應力求充實教育社會學的研究成果，作為教育學主要支柱之一。因為，忽略教育社會學研究而欲建立完備的教育學體系，將無異於離開人類社會而欲從事教育工作。

其次，教育社會學的研究，可使教育決策者重視影響教育的社會因素。在現代社會中，文化、政治、經濟等因素在在影響教育的實施，而教育的功能在傳遞與更新文化、培養民主信念、促進經濟發展，以配合當前社會的需要。教育決策者對於這些教育與社會之間的交互影響作用，應該有充分的認識。例如：我國當前教育制度除了配合國家建設外，為因應社會變遷的需要，迎接「技術密集」工業社會的來臨，一方面要加強高級技術人才的訓練，另一方面要培養一般國民現代化的價值觀念，以避免發生文化失調 (cultural lag) 的現象，亦應從課程教材方面不斷檢討改進。又如：教育社會學重視並研究學生家庭之「社經背景」(socio-economic background) 對教育方面的影響，進而強調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教育決策者如能參酌這方面的研究結果來擬定教育發展方案或決定教育重要措施，必能使這些方案與措施更合情合理，且更容易執行。

最後，教育社會學的知識可以幫助教育工作人員了解其角色任務。近年來教育社會學研究重心之一是利用社會科學的組織原理來分析學校內在結構與功能，並探討學校組織中的角色（人際）關係，藉以了解現代學校的特質。教育工作人員研讀教育社會學，不但有助於其對學校、社區、與學生的認識，而且更能了解其在學校內外所應履行的角色任務，進而尋求有效途徑改善校內校外人際關係、提高學校行政效率、增進教學效果。學校人際關係的和諧與否影響學校組織目標的實現甚大，教育人員可從教育社會學中有關組織與角色理論的分析，獲得觀念上的啟示與實用上的技巧，藉以妥善解決教育情境中所面臨的許多問題。

本書主要是為將來要從事教育工作的師範院校及教育院系學生而寫，當然也可供社會學系學生或在職教師參考之用。作者為顧及多數讀者可能缺乏社會學的基礎，因此在內容安排方面，對於社會學的基本概念皆先予簡要介紹，然後再探討這些概念在教育上的意義。本書取材，除盡量蒐集國內有關資料外，仍以歐美教育社會學的書籍、期刊為主。書中所採取的觀點，是把教育社會學當作一門科學，所以內容的敘述，力求系統與客觀。在介紹社會學理論及其在教育方面的意義時，盡量避

免個人主觀的價值判斷，但在分析問題時，仍然可以發現作者個人的見解，以供讀者參考。因為作者認為社會科學的研究要排除其「應用性」，並完全做到「價值祛除」(value-free)的地步，實在是不可能，而且亦無必要。

本書作者在國內各級學校從事實際教學與研究工作多年，民國六十一年至六十四年留英期間則主修社會學，目前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擔任教育社會學課程，深感國內在這方面的研究資料極為缺乏，因此非常希望今後有更多的學者參與教育社會學的研究，大家共同來耕耘這塊亟待墾拓的學術園地。今後研究方向，作者認為，除介紹國外最新的理論與研究趨勢之外，並應及早建立本國的教育社會學理論體系。近年來承許多師長、友好及同學的鼓勵與催促，復蒙三民書局經理劉振強先生的邀約，爰將個人教學與研究心得撰寫成此書，旨在拋磚引玉。作者本人才疏識淺，加以付印匆促，舛誤掛漏，在所難免，尚祈方家不吝指正，曷勝銘感之至。

陳奎憲 謹識

民國六十九年元月



教育社會學

目次

修訂四版序	
增訂三版序	
初版序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社會學的性質	1
第二節 教育社會學的發展	5
第三節 教育社會學的意義與內容	11

第二章 教育社會學理論概要 21

第一節 和諧理論學派	22
第二節 衝突理論學派	25
第三節 解釋論學派	29

第三章 社會化與教育 39

第一節 社會化界說	39
第二節 社會化與自我觀念的發展	47
第三節 社會化與角色學習的歷程	50
第四節 社會化與教育的關係	52

第四章 社會制度與教育 57

第一節 教育在社會制度中的地位	57
第二節 文化與教育	60
第三節 政治與教育	66
第四節 經濟與教育	72

第五章 社會階層化與教育 85

第一節 社會階層化的性質	85
第二節 社會階層化對教育成就的影響	89
第三節 社會流動與教育的關係	98
第四節 教育機會均等的問題	102

第六章 社會變遷與教育 109

第一節 社會變遷與教育的基本關係	109
第二節 社會變遷中的教育問題	114
第三節 社會變遷與教育調適	119
第四節 未來教育的發展	124

第七章 社會問題與教育 133

第一節 社會問題的性質	133
第二節 青少年問題與教育	138
第三節 人口問題與教育	148
第四節 貧窮問題與教育	156

第八章 學校組織特性的分析 163

第一節 學校組織的目標	164
第二節 學校科層化結構	169
第三節 意見溝通與學校行政效率	173

第九章 學校組織的社會環境 183

第一節 校長與教師的關係	184
第二節 教師同儕關係	189
第三節 學校的外在環境	194

第十章 班級社會體系的分析 203

第一節 班級社會體系的意義	203
第二節 班級社會體系的理論	206
第三節 班級社會體系的功能	213

第十一章 班級社會體系中的師生關係 221

第一節 教師權威的探討	221
第二節 班級教學的型態	225
第三節 教師的角色衝突	228
第四節 教師領導方式與班級氣氛	231

第十二章 青少年次文化 241

第一節 青少年次文化的性質	241
第二節 青少年次文化的形成因素	245
第三節 青少年次文化的研究	248
第四節 青少年次文化的教育意涵	250

第十三章 教育專業與教師社會地位 255

第一節 教育工作的專業性質	255
第二節 教師的職業聲望	262
第三節 提高教師專業地位的途徑	267

第十四章 課程的社會學意涵 275

第一節 課程與社會階層	276
第二節 課程與社會變遷	279

第三節	課程與意識型態	280
第四節	課程革新	284
第十五章	教育社會學的展望	289
第一節	研究目的	289
第二節	研究方式	291
第三節	研究內容	293
第四節	臺灣教育社會學的展望	296
附錄一	教育社會學主要著（譯）作目錄	299
附錄二	人名中譯索引	305
附錄三	重要名詞索引	309

第1章 緒論

教育社會學，簡言之，乃是依據社會學的理论與方法來研究教育的一門學科。本章緒論，首先探討社會學的性質；然後從歷史觀點分析教育社會學的發展，以了解其所以產生的背景與目前所遭遇的問題；最後就本書對教育社會學所下的定義與所探討的內容，予以簡要說明，作為其後各章討論的張本。

第一節 社會學的性質

一、社會學的創立與發展

社會學一詞為法國學者孔德 (August Comte, 1798–1857) 所創。孔德在他的名著《實證哲學大綱》(*Cours de Philosophie Positive*, 1830–1842, 共分六冊) 的前三冊中用「社會物理學」一詞代表他所構想的一種研究社會現象的專門學科，至第四冊 (1838 年) 出版時，始改用「社會學」(*Sociologie*) 一詞。孔德認為社會學研究主題可包括兩大部分：(1) 研究社會靜態 (秩序) 的叫做社會靜學 (英譯 *Social Statics*)，(2) 研究社會動態 (進化) 的叫做社會動學 (*Social Dynamics*)。依照孔德的說法，人類知識進化的過程乃經歷三個階段：(1) 神學或設想的階段 (*theological or fictive stage*)；(2) 玄學或抽象的階段 (*metaphysical or abstract stage*)；(3) 科學或實證階段 (*scientific or positive stage*)。孔德認為人類進入第三個階段後，才有真正的科學。此時人類開始以客觀的觀察代替主觀的臆測，致力於各種因果關係的探求以期獲致實證的知識。總之，孔德最主要的貢獻，除創立社會學名稱之外，在於主張用自然科學的方法，客觀地從事社會現象的分析和解釋。他覺得有建設社會學成為一種實證科學的必要。

繼孔德之後，對於社會學的發展具有重大貢獻的是英國的斯賓塞 (H. Spencer, 1820–1903)。在他的巨著《綜合哲學》(*Synthetic Philosophy*) 中，有關社會學部分，便是《社會學原理》(*Principles of Sociology*, 1876)。此外，斯賓塞有關社會學的著作尚有《社會靜學》(*Social Statics*, 1850) 與《社會學研究》(*The Study of Sociology*, 1873，嚴復譯為《群學肄言》)。斯賓塞社會學理論的要點是提出「人類社會與生物有機體極為類似」的說法，構成所謂「有機比擬論」(organic analogy)。他以進化的觀點說明社會發展過程，以比擬的方法說明社會的組織型態。斯賓塞以超機體 (super organism) 的觀念來解釋社會文化現象。他認為社會是從個別有機體的結合中產生的超機體。雖然斯賓塞的一些觀點頗受批評，但他在社會學發展史上，仍有其重要地位。

斯賓塞生物學派的社會學雖盛極一時，但其思想強調有機的比擬，忽略社會的心理因素。於是以心理因素解釋社會現象的心理學派開始興起，並取生物學派而代之。此派代表人物為美國華德 (L. F. Ward, 1841–1913)。華德有關社會學之重要著作有《動態社會學》(*Dynamic Sociology*, 1883)、《純理社會學》(*Pure Sociology*, 1903) 與《應用社會學》(*Applied Sociology*, 1906)。華德社會學的重點放在社會動學，因此注重「社會力」(social forces) 的探討。他認為欲望與感情為行為之原動力，亦為社會進化的基本要素。因此他主張透過有計畫的社會行動 (planned social action) 來改進社會，此即所謂「社會導進論」(social telesis)。

十九世紀的社會學研究，或趨於綜合（將社會學視為各種社會科學的綜合），或各以一種特殊的觀點（生物的、心理的或物質的因素）闡明社會現象的性質，一般認為只能說是社會哲學，而不是一門證驗性科學。到了涂爾幹 (Emile Durkheim, 1858–1917) 時，社會學才進入一個新的境界。涂爾幹是法國正統社會學的開創者。他從純粹社會的觀點分析社會現象，並在方法論上建設了科學的社會學。涂爾幹在其第一部主要著作《社會分工論》（英譯 *The Division of Labor in Society*, 1893）中，提出社會連帶 (social solidarity) 與集體意識 (collective conscience) 兩種重要的

社會學概念。依照涂爾幹的說法，社會學的研究對象是純粹的社會事實 (social facts)，而社會事實具有兩種基本特質：(1)外在性與(2)強制性。涂爾幹不僅是社會學家也是教育學者，在《教育與社會學》(*Education and Sociology*, 1922)一書中，強調教育的功能在使個人社會化——即在本性的基礎上建設其社會性。

二十世紀初期以來，尚有許多學者對於社會學的建立與發展具有相當的貢獻，此處不必贅言。最近幾十年各國社會學研究更形蓬勃，其主要發展趨向，大致有下述幾方面：

1. 隨著時代的進展，社會學的內容越充實，概念越豐富，理論體系越完整。
2. 從綜合的討論演變到分析的研究。
3. 脫離哲學的思辨而注重科學證驗的研究。
4. 理論社會學與應用社會學並行發展，量化研究與質性研究相輔相成，各有相當豐碩的成果。

二、社會學的定義與範圍

關於社會學的定義可謂言人人殊，由於各家觀點不同，因此所下的定義並不完全一致。如將各種定義加以歸類，大概不外以下幾種說法：(1)社會學乃研究社會之科學 (The science of society)；(2)社會學乃社會現象 (social phenomena) 之研究；(3)社會學乃社會結構 (social structure) 或社會組成 (social composition) 之研究；(4)社會學乃社會組織 (social organization) 或社會制度 (social institution) 之研究；(5)社會學乃人類結合 (human association) 或社會互動 (social interaction) 之研究；(6)社會學乃社會過程 (social process) 或社會變遷 (social change) 之研究；(7)社會學乃集體行為 (collective behavior) 之研究；(8)社會學乃社會關係 (social relationship) 之研究。以上這些定義當中，(1)與(2)兩者所指含義較為籠統；(3)與(4)兩者屬於社會靜學方面，而(5)至(7)三者則偏重於社會動學的內容，第(8)項定義則兼顧靜態與動態兩種關係。如將上述各項定義予以分析比

較，再將類似者加以歸併，社會學似可界定為「研究人類社會結構與社會行為的科學。」

社會學的研究範圍相當廣泛，通常可以從社會學史上各種分類法來探討。根據我國社會學者龍冠海（民 55，頁 33-35）的看法，比較常見的社會學劃分法有三種：

第一種是以社會學所探究的現象性質為分類依據，可劃分為社會靜學與社會動學兩部門。這是孔德首先提出的，後來斯賓塞等人亦採用之。社會靜學研究社會結構或各種社會制度的交互關係與作用。這種研究一般稱為「結構—功能的」(structural-functional) 分析。社會動學研究的是社會發展和進步的法則。這部門的研究晚近稱之為社會變遷或動態社會學。事實上所謂社會靜學與動學很難截然劃分，兩者關係仍極密切。

第二種劃分方法是以研究目的為依據，可分為理論的與應用的兩部門。這是華德首先創用的分類法。理論社會學的主要目的在發現和建立人類社會生活的原理原則，其重點在探索事實真象。應用社會學是為了應付社會上各種實際問題，以理論社會學的原理原則為依據來尋求解決之道，其目的在改良社會現狀和增進人類福利。

第三種劃分方法是以社會學所研究的主題為依據，大體上分為普通社會學 (General Sociology) 與特殊社會學 (Special Sociology) 兩部門。這是美國社會學家季亨史 (F. H. Giddings) 最早提出的分類法。普通社會學屬於一般性的研究，亦即對社會生活的全體現象作概括的系統研究，提供整個社會學系統以學理的基礎，接近於前述理論社會學。而特殊社會學則是專門研究社會某一方面的現象或問題。這種研究與前述應用社會學雖略為相似，但仍有所區別。因為特殊社會學（例如：法律社會學、政治社會學、教育社會學、工業社會學……等）仍兼顧理論與應用兩方面的目的。特殊社會學的研究乃跟著時代及社會背景之不同而有所變異，其種類在不斷增加之中。而且，從其發展趨勢看來，特殊社會學常代表一種邊際學問，亦即融合兩種以上學科的知識內容。因此，社會學與其他學科的關係也就愈形密切。

第二節 教育社會學的發展

從歷史觀點探討教育社會學的發展，有助吾人了解此一學科產生的背景與目前遭遇的問題，並可作為推測其未來演變趨勢的參考。

教育社會學的產生與其他社會科學一樣，乃是由於某種新潮流的衝擊，使得當時的社會現狀無法完全適應此一需要，而必須運用新的觀點與新的措施來解決問題。在教育方面，由於工業技術的進步，及其隨伴而來的文化失調現象，使得個人「社會化」的過程與問題日趨複雜與迷惘，無形中加重了學校教育的責任。但是教育當局與學校教師們，過去因未受過社會學的特殊訓練，而對這種日益增強的社會壓力，無法應付裕如。因此，許多學者乃開始注意到學校內外的問題，進而採取社會學的觀點來研究教育制度與教育過程。

有關教育的社會學研究，可說是在十九世紀與社會學的建立同時開始，早期社會學家孔德與斯賓塞對教育均有獨特的見解。華德(1883)所出版的《動態社會學》(*Dynamic Sociology*)一書中，曾專列一章，有系統的探討教育與社會進步的關係。他的「社會導進論」即主張以有目的的社會行動來引導社會進步，而其根本途徑則端賴教育。1899年杜威(J. Dewey)著有《學校與社會》(*School and Society*)一書，將學校當作一種社會制度，並闡明彼此的關係。1916年杜威再出版《民本主義與教育》(*Democracy and Education*)，更進一步肯定教育的社會功能。在歐洲方面，法國的涂爾幹、德國的韋伯(M. Weber)、與英國的孟漢(K. Mannheim)等社會學家，也從各種不同的角度，對於教育制度提出具體的見解。

二十世紀初期蘇祖羅(Henry Suzzalo)在哥倫比亞大學師範學院最早開設教育社會學課程。1916年哥倫比亞與紐約兩大學同時成立教育社會學系。1923年美國教育社會學研究協會(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Educational Sociology)成立，開始從事教育社會學研究，並出版年鑑。至1926年全美國有194所大學及學院提供教育社會學課程(Lee, 1927